

# 我的意見

## 政制發展專責小組收

A2: "實際情況" 意包含以下內容:

港人的國家觀念 市民的公民意識 政治團體參政水平和  
社會的全社會對政制發展是否有共識。是否有少數議員一直在  
從事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, 乞求外國制裁中國。是否有少數議員  
組織和領導反對維護國家安全。是否有少數議員在台灣公開鼓  
吹台獨, 發表支持台灣分裂國家的言論。

B5: "二〇〇七年以後" 應如何理解, 這是全港小學生都知道的時  
間表達用語。它與二〇〇七年開始和二〇〇七年起表達時間是不  
同的。如二〇〇七年開始以後和二〇〇七年起均包含整個二〇〇七年。  
而二〇〇七年以後則不包括二〇〇七年本身。

比如某影院在重演某電影時, 安排在元月一日上映, 那他怎  
樣向觀眾傳達準確的電影上映日期呢? 那麼在滬報上看到的  
放映日期就應該是: 該電影从之月-日開始, 或从之月-日起在本  
院放映, 而不會說該電影从之月-日以後在本院放映, 所以  
說, 元月-日以後与之一日起表達的是不同的時間, 所以二〇〇七年以  
後与二〇〇七年起当然也表達不同時間。

# 《一位普通市民的意见》

A1. 首先应该明白，香港是中国不可分离的一部分。九七年四月祖国统一后，香港自然就是祖国的一部分，而不是像一些媒体所说是“亲”祖国的英属。香港特区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，那就再自然不过的了。基本法规定，特别行政区实行以行政长官为首的管制方式，而且行政长官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，也就是说中央人民政府对香港有最终的管制权。中央政府可以任命符合条件的人任行政长官，也可以不任命，不符合条件的人，任命与否，最终的决定权在中央人民政府。

A2. 实际情况：首先要清楚一点，那就是参与管制香港的人必须以爱国人士为主体的人。这是关键所在。实际情况就是当前的社会情况是只讲保己，做不到这一点。而目前的香港，有那麽一批人，在大旗做虎皮，不知什么时候成为人民的化身，兴风作浪，不断变换方式和中央政府角力。而这一批人从骨子里便中饱私囊，损害中央利益同时也损害于香港人民的利益，这是无可否认的。其实大家心里也都明白，所谓的造反于民，无非是找点政敌这些人罢了。因此，香港的实际情况就应汲取历史上一批人的参选资格，和以管制发展的所有问题都迎刃而解了。

A3 B1 B2 B3 B4 B5.

当今香港社会的主要矛盾，所有问题的死结，就是要清除这些所谓的“民主派”，那么所有的问题都不是问题，行政长官随时可以善举之，信言也。这是香港人民的福祉所在。

一位市民

27/2/04